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朱安聆  
傳真：03-8235531  
電話：03-8227171-304  
電子信箱：picnic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8008883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(以下簡稱保訓會)建置上線之  
公務人員保障事件線上申辦平臺，請各機關(構)配合使  
用，並轉知所屬踴躍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保訓會108年5月3日公保字第10810601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保訓會建置旨揭線上申辦平臺，以因應電子化服務趨勢，  
並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右側設置「公務人員保障事件線上  
申辦平臺」專區(網址：<http://www.csptc.gov.tw>)，期  
減少保障事件當事人及機關(構)郵寄或親送保障事件書  
類之時間、費用及人力成本，並使當事人或機關(構)得  
即時接收有關保障事件程序之重要通知事項，以提升行政  
服務品質及效能，並達到節能減碳之目標。
- 三、為使答辯(復)機關(構)使用旨揭平臺更趨完備需求，  
保訓會新增機關端功能如下：
  - (一)提供機關母帳號加開及分案予多層子帳號功能，以利  
各機關內部業務分工。
  - (二)提供機關母帳號審查子帳號之功能



功 保 備 開 屆 禁  
108/05/09



1080002516

傳資料之正確性及落實權責之劃分。

(三) 相關案件查詢功能。

四、另為使公務人員保障法之保障對象或保障事件應答辯

(復)之機關(構)，瞭解旨揭線上平臺架構及操作內容，保訓會特製作該平臺簡要說明及操作手冊，請貴機關(構)於辦理公務人員保障案件時，配合使用該平臺上傳答辯(復)資料，並轉知所屬踴躍利用該平臺進行保障事件救濟程序。又貴機關(構)於規劃辦理相關人事講習或訓練活動時，請配合納入旨揭線上平臺操作宣導課程。

五、旨揭平臺簡要說明及操作手冊(當事人與機關部分)隨時更新於上開平臺專區，供各界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